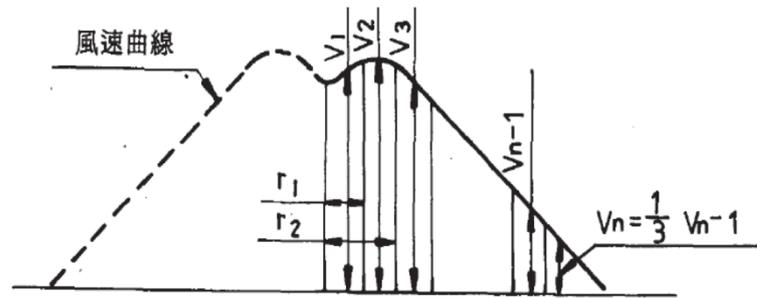


電扇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第一點附件三修正規定

一、依附件一或附件二測量各點之風速，如下圖所示 V_1 、 V_2 、 V_3 ...等(單位：m/min)，並繪製風速曲線。



二、風速計讀值出現風速為零時，該點風速 V_n 可以不測定，以其前一測定點之風速 V_{n-1} 之 $1/3$ 計，風量之計算至此點為止。

三、計算各區間之環狀面積，如下式：

$$K_n = \pi ((r_n)^2 - (r_{n-1})^2)$$

上式：

(一) $n=1, 2, 3, \dots$ 。

(二) $r_0=0$ 。

(三) $r_n=5 \times n / 100$ (單位：m，適用附件一)。

(四) $r_n=10 \times n / 100$ (單位：m，適用附件二)。

四、各區間風量 Q_n (單位： m^3/min) 計算如下式：

$$Q_n = V_n \times K_n$$

五、實測總風量為 $Q = \sum Q_n$ 。

六、報告須載明試驗過程乾球溫度、相對溼度、大氣壓力及空氣密度之平均值，並且依據 ANSI/AMCA 210 第 7.2 節或 ISO 5801 第 12.1 節，將實測總風量 Q 轉換為標準空氣狀態下(溫度 $20^\circ C$ 、氣壓 $101.32 kPa$ 、相對溼度 75%)之標稱風量值，如下式：

標稱風量 (m^3/min) = 實測總風量 (m^3/min) \times (量測條件空氣密度 / 標準狀態空氣密度)

七、能源效率 = 標稱風量 (m^3/min) / 消耗電功率 (W)，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，小數點後第三位採四捨五入。

- 八、乾球溫度 ($^{\circ}\text{C}$) 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一位，小數點後第二位採四捨五入。
- 九、相對溼度 (%) 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一位，小數點後第二位採四捨五入。
- 十、大氣壓力 (kPa) 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，小數點後第三位採四捨五入。
- 十一、空氣密度 (kg/m^3) 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三位，小數點後第四位採四捨五入。
- 十二、標稱風量 (m^3/min) 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三位，小數點後第四位採四捨五入。